

东南大学文件

校发〔2019〕137号

关于法学院行政领导班子成员任免的通知

各校区，各院、系、所，各处、室、直属单位，各学术业务单位：

鉴于法学院行政领导班子任期届满，经民主推荐、谈话调研、广泛征求意见和组织考察，党委常委会研究决定，新一届行政领导班子成员组成如下：

刘艳红同志任法学院院长；

王禄生同志任法学院副院长；

单平基同志任法学院副院长；

高歌同志任法学院副院长（兼）。

王禄生、单平基两位同志任职试用期一年，试用期从 2019

年 5 月 27 日起至 2020 年 5 月 26 日止。

上述同志任职时间从 2019 年 5 月 27 日起算，法学院原行政领导班子有关成员的职务同时免去。

校长：张广军

2019 年 6 月 8 日

（主动公开）

抄送： 各党工委，各基层党委、党总支、直属党支部，党委各部、委、办，工会、团委。

东南大学校长办公室

2019 年 6 月 8 日印发
